

政府總部民政事務局的信頭

**Letterhead of GOVERNMENT SECRETARIAT HOME AFFAIRS BUREAU**

本局檔案： HAB/1/10/12/10 XVI  
來函檔號：  
電 話： 2835 2065  
圖文傳真： 2591 6002

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 
香港皇后大道中 8 號  
民政事務委員會秘書戴女士

戴女士：

**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 
討論事項跟進表**

---

貴會秘書處一月三日函(CB2/PL/HA)悉。

就跟進表內的第二個項目，觀塘民政事務處表示，與有關政府部門的數次會議，由於是非正式的，因此並未有為所有的會議存有詳盡的紀錄。

對於有紀錄的三次（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七日，一九九八年九月廿三日和一九九九年五月廿日），現隨函附上它們的會議紀錄，以便跟進。

民政事務局局長  
（梁立基代行）

二〇〇〇年二月十五日

附件